附件3

柳城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流程图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申请人填写 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》

受理机关登记(含网上登记),验证申请人身份,当面申请需出具《收件证明》

 特殊情况

经批准延长20个工作日内答复，受理机关出具《延期答复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当场答复复复

受理机关当场不能答复的20个工作日内答复

 特殊情况

书面征求第三方意见

不属于受理机关掌握范围

属于不予公开范围

属于部分公开范围

属于主动公开 范围

信息无法提供

信息不存在

申请内容不明确

受理机关出具非本机关《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府信息部分公开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府信息无法提供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出具《补正告知书》

受理机关在20个工作日内答复

申请人签收

归档